

股票简称：中色股份 股票代码：000758 公告编号：2009-037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中国有色（沈阳）冶金机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称：沈冶机械）与关联方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称：中色国贸）签订《国内贸易购销合同》，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11,463 万元。

中色国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——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，且沈冶机械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上述双方签订合同所约定的经济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。故沈冶机械（卖方）向中色国贸（买方）出售回转焙烧窑及两年期备品备件、回转干燥窑及两年期备品备件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次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24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该关联交易事项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西客站南广场驻京办1号楼909室，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元1亿元

法定代表人：李筱英

经营范围：进出口业务，冶金产品及生产所需原材料、辅料、矿产品的生产加工，销售等。

三、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在自愿平等、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，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。交易价

款按合同规定所提供的合同设备和技术资料来计算,按合同中约定的方式和时间交付。

序号	名称	型号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(万元)	总价(万元)
1	回转焙烧窑	Ø5.5mX115m	套	2	4264	8528
2	回转干燥窑	Ø5.0mX40m	套	2	1240	2480
3	两年期备品备件		批	1	455	455
	合计					11463

四、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合同标的：回转焙烧窑、回转干燥窑及两年期备品备件

2、合同价款：11463 万元

3、支付条款：

合同签订 15 天后，买方支付给卖方合同总额的 30%；

卖方合同设备具备全部发运条件，经买方确认，并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和提交出口所需单据后，15 天内买方支付给卖方合同总额的 40%；

合同设备在现场进行安装、调试和试运行，经性能考核合格双方代表签署合同设备验收证书后，15 天内买方支付给卖方合同总额的 20%；

合同设备保证期满后 30 天内，买方向卖方支付剩余 10%质保金。

4、交货及交货条件：2010 年 2 月 28 日前，卖方将合同设备交卸至营口港买方指定地点。

五、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，在公司业务发展稳健的情况下，公司将会持续开展与他们之间公平、互惠的合作。

2、上述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六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2009 年年初至披露日，与中色国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51,217,761.39 元。

七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王恭敏先生、冯根福先生、杨有红先生事前审阅了有关此项关

联交易的文件。独立董事认为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合法，协议的签订遵循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定价依据合理，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，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、制度的规定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本公司五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；
- 3、《国内贸易购销合同》。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9 年 7 月 9 日